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吳永智

電話：05-5522559

傳真：05-5345630

電子信箱：ylhg45104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四湖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輔二字第11305230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YF11178\_第34屆全國十大神農暨模範農民選拔表揚計畫、

113YF11178\_coa1130022500150624\_di、113YF11178\_第34屆全國十大神農暨模範農民選拔表揚計畫 (113YF11178\_1\_09090727178.odt、

113YF11178\_2\_09090727178.pdf、113YF11178\_3\_09090727178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第34屆全國十大神農及模範農民選拔表揚計畫」，請踴躍推薦農友參加評選，詳如農業部函示及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農業部113年4月3日農輔字第1130022500號函辦理（函示諒達）。

二、本選拔表揚計畫評選工作進度規劃如下(詳如附件)：

(一)鄉(鎮、市、區)：符合參選資格者於113年6月17日至113年6月28日期間檢附參選資料向生產所在地之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或農漁會報名，各鄉(鎮、市、區)推薦單位於113年7月12日前完成資格審查、評選及推薦，推薦資料應於113年7月15日前送達本府評選。

(二)每單位推薦名額至多1名。

正本：雲林區漁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

四湖鄉公所 113/04/09



1130004112

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農務發展科、本府農業處森林及保育科、本府農業處漁業科、本府農業處畜產科、本府農業處企劃行銷科、本府農業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